

声明函

致：淮北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淮北市政府采购中心

本公司（单位）郑重声明：本公司（单位）在本次2026-2027年度淮北市市直机关社会车辆定点租赁服务项目中提供的小型客车（轿车、商务车、越野车）、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等车辆属于本国产品。

本公司（单位）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供应商：安徽省淮北市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2月26日

